中國文化大學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志工特殊訓練研習營
【文大散策 2-島嶼方舟 Bangka】活動資訊

一、計畫主旨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長期推動青年參與志工服務，鼓勵青年關注社會議題並投入實際行動。本校亦持續推展多元志願服務學習，透過課程與實務參與，引導學生培養服務精神與社會責任。

為因應當代社會變遷與地方發展需求，本次志工特殊訓練研習營特別融入「在地創生」與「走讀學習」之理念，突破以往以單一服務型態為主的培訓方式，改以體驗與實地觀察為核心，引導學生深入了解地方文化、社區需求與產業脈絡。透過與在地環境的互動與連結，促使學生重新思考志願服務的角色與價值。

期望藉由本次活動，培養學生以多元視角看待服務行動，將創意、專業與在地連結相結合，發展具永續性與影響力之服務模式，進而提升青年參與公共事務之能力，為社會注入更多創新與正向能量。

二、計畫目的

1. 建立學生多元且創新的服務觀念，結合在地創生與走讀體驗，強化志工團隊對不同服務模式之理解與應用能力。
2. 透過實地走訪與地方互動，引導學生認識社區文化與發展議題，培養關懷在地與回應社會需求之能力。
3. 藉由課程講授、案例分享與體驗學習，提升學生將專業知能融入服務行動之能力，發展具創意與永續價值之服務方案。
4. 鼓勵服務社團突破既有框架，探索多元服務形式，提升整體服務品質與社會影響力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本校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

四、合作單位：忠義號、萬華街區發展協會。

五、實施內容：

活動日期：115 年 11 月 7 日（六）（時間詳如流程）

活動地點：捷運龍山寺站–捷運西門站區間(傳統艋舺地區及周邊地區) (捷運龍山寺站集合)

活動對象：本校在學學生，對人文散步有興趣者，**建議未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者優先報名**，共計 25 人。

活動內容：

115 年 11 月 07 日（星期六）		
時間	主題及內容	備註
09：30－10：00（30）	報到	龍山寺捷運站
10：00－10：30（30）	**地方創生青年案例分享**	萬華在地地方創生青年－陳緯老師
10：30－12：00（90）	**實地走讀 1**	萬華街區發展協會理事長－洪文和老師 暫定走讀：大理街成衣故事、龍山寺、青草巷、東三水街市場新富市場、剝皮寮歷史街區、艋舺清水巖

12：00－13：30（90）	午餐時間	
13：30－15：00（90）	**實地走讀 2**	萬華在地地方創生青年－陳緯老師 分組尋訪龍山文創進駐店家及團體
15：00－16：00（60）	座談時間	分組議題討論交流、分享及發表
16：00~	活動結束	填寫回饋量表、參加延伸活動(如:城西生活節、再造店家成果發表)

六、報名資訊

報名時間：**即日起至 115 年 11 月 3 日（二）下午 23 時 59 分止**。

報名網頁：https://forms.cloud.microsoft/r/UaJfEpPZnP **。**

報名費用：參與本次研習費用由學校全額補助，**無需另繳交報名費**。

注意事項：**活動當日請繳交「1 吋大頭照」及「志工基礎教育訓練證書」之電子檔**。

（已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者無需繳交大頭照及參與基礎訓練）

七、備註：

1. 課外組每學期預計辦理 1-2 場次**志工特殊訓練研習營**，推廣參與課外服務學習（社團服務學習、帶動中小學、假期服務隊、國際志工團）之學生參與，並由主辦單位向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申請核發**志願服務紀錄冊**，並給予**研習證書及全人學習點數德育 1 點、智育 1 點、體育 1 點、群育 1 點、美育 1 點**。
2. 報名志工特殊訓練者，需先至**台北 e 大網站**，接受**志工基礎訓練**（線上研習 6 小時），於活動當日提供研習證書電子檔。

流程如下：

1. 台北 e 大網站 https://elearning.taipei/mpage/
2. 註冊會員，請填寫真實姓名、身分證字號等資料
 （註冊完成即登入，無需等待 E-mail 通知）
3. 搜尋志工訓練，點選報名課程即可開始上課
4. 接受 6 小時線上研習，合格後證書將寄至個人填寫之 E-mail 信箱
5. 於報名志工**特殊**訓練時，繳交志工**基礎**訓練研習證明。

3. 學生自治組織或社團若完成課外服務學習出隊，**欲申請志願服務時數認證，請於完成服務計畫之當學期，統一由隊長持「紙本時數登錄表」及「志願服務紀錄冊」**至課外活動組林明輝老師處辦理；個人志工服務則由服務機構認證。

◎ **什麼是「志願服務紀錄冊」？我要如何擁有？**

志願服務紀錄冊為政府所推行之手冊，用來記錄志工志願服務及時數證明，必須經過志工基礎及特殊訓練課程後始可申請，手冊可以終身使用。



◎ **持有「志願服務紀錄冊」有什麼優勢？**

1. 持有志願服務紀錄冊志工服務年資滿 3 年，服務時數達 300 小時以上，可申請核發志願服務榮譽卡。志工進入收費之公立風景區、未編定座次

之康樂及文教場所，憑志願服務榮譽卡得以免費。（依志願服務法第二十條）

2. 持志願服務紀錄冊志工從事志願服務相關項目工作滿 1 年，且服務時數達 150 小時以上，具有志願服務績效證明書之役男，得優先服該相關類別替代役。（役男申請服替代役辦法第四條之三）
3. 凡走過必留下痕跡，以志願服務紀錄冊記錄下自己的志工服務經驗，不僅可為自己志工生活做見證、作為永恆回憶，也可作為未來求職場上面試資料。

八、預期效益：

1. 建立學生多元且創新的志工服務觀念與倫理，透過在地創生與走讀體驗，培養具觀察力與行動力之服務人才，提升志願服務之影響力。
2. 引導學生認識地方文化與社區需求，深化志願服務內涵，使服務不僅限於傳統形式，並能結合專業與在地發展。
3. 提升學生服務知能與計畫發想能力，鼓勵融入在地創生概念，發展多元且具永續價值之服務方案。
4. 促進服務社團拓展多元服務模式，提升學生持續參與志願服務之意願與投入度。
5. 全程參與研習並獲證書之學生達 90%以上，核發志願服務紀錄冊達 80%以上。

九、聯絡方式：

承 辦 人：本校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 林明輝 老師

聯絡電話：(02) 2861-0511 分機 12207 電子信箱：lmh13@ulive.pccu.edu.tw